



亲人意外身亡获赔偿 兄妹为分配闹上法庭

法院审理认为,死亡赔偿金不是死者的遗产,而是受害人死亡后其近亲属取得的补偿,不能用于偿还死者生前债务

■通讯员 刘天宝

本报讯 近日,衡南县人民法院审结了一起同胞手足间因分配死亡赔偿款而引发纠纷的案件。

原告郭某香与被告郭某元都是郭某华的兄妹。2016年1月3日,既未婚也无子女的郭某华,在帮人建房时触电身亡,后经协商郭某华家属获得赔偿款28万元。

郭某元认为,对于这笔赔偿款的

分配,应当扣除郭某华生前欠其债务、其支出的安葬死者劳务费以及山头费(墓地费用)后,再按人头平分。但是郭某香则认为,被告所列前述费用既不知情,也没有账目可循,故不同意被告郭某元提出的分配方案。因分歧较大酿成纠纷,诉至法院寻求公断。

法院立案后,法官从弥合亲情的角度出发,积极邀请当地村组、乡镇干部等多方力量进行调和和释法教

育,但各方当事人均不为所动。

为了及时定纷止争,法院审理认为,死亡赔偿金不是死者的遗产,而是受害人死亡后其近亲属取得的补偿,不能用于偿还死者生前债务。对被告郭某元主张的死者生前所欠债务、安葬死者劳务费用以及山头费等,因没有直接证据证明也无其他佐证,法院不予认定。结合全案案情,法院依法判决由原告与被告平均分配剩余赔偿款。判决后,各方当事人均表示服判。

租客不在家 房东溜进房盗窃



网络资料图

■通讯员 蔡移贵

本报讯 近日,祁东县人民法院审理一起房东多次进入自家出租房内偷盗租客财物的案件,法院以盗窃罪判处被告人肖某有期徒刑八个月,缓刑一年,并处罚金三千元。

2016年1月18日13时许,被告人肖某到自家房屋发租的6楼租住户房门前敲门收取水电费,发现房内无人应答,便用租户交给其保管的备用钥匙打开房门,见电脑桌前的椅子上放了一些衣物,肖某便心生邪念,从租客的西裤里偷走300元。

同年的3月31日、4月1日、4月5日,肖某三次采取上述作案手段,分别偷走人民币200元、30元、210元,共计440元。

法院审理后认为,被告人肖某以非法占有为目的,多次入户秘密窃取他人财物,其行为已构成盗窃罪,应当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被告肖某归案后如实供述其犯罪事实,系坦白,依法可以从轻处罚;庭审前,被告人肖某已赔偿了被害人的经济损失,并取得了被害人谅解,可酌情从轻处罚,综合考虑本案其他情节,遂作出上述判决。

租客拒交房租,还打伤执勤民警 法院以妨害公务罪判处被告人有期徒刑 10 个月

■本报记者 周连武
通讯员 傅莉丹

本报讯 近日,衡南县人民法院审理被告人王某某妨害公务罪一案,依法判处王某某有期徒刑十个月。

2015年6月8日上午9时许,被告人王某某因房屋租金一事与房东周某甲发生纠纷,周某乙(周某甲的儿子)因被告人王某某既不交房租也不搬出去,欲撬开门锁,便拨打了三

塘派出所的报警电话,该所民警张某某与协警龙某某前往处理。

了解情况后,张某某对王某某进行劝解,王某某非但不予配合,反而将门锁上离开现场。

周某甲想撬开前门,不料王某某已从后门进入房子,周某甲也跟了进去。

不久,周某甲在屋内喊“打人了”,周某乙见状立即踢开门,与张某某进入房间。在张某某边劝告王某某边对其摄像时,王某某冲上来抢其

手机,并掐其脖子往墙上推,用膝盖顶其胸口。协警龙某某见状上前制服王某某。经鉴定,民警张某某所受伤为轻微伤。

法院经审理认为,三塘派出所民警张某某与协警龙某某接警后出警现场,对被告人王某某进行劝解,是依法执行公务。被告人王某某抢夺正在执行公务的民警张某某手中的手机,并对其予以殴打,其行为已构成妨害公务罪。法院遂依法作出上述判决。

盗卖亲戚黄花菜领刑一年

■通讯员 蔡移贵

本报讯 近日,祁东县人民法院审结一起偷盗亲戚财物的案件。法院以盗窃罪,判处被告人邓某有期徒刑一年,并处罚金六千元。

今年2月29日上午9时许,邓某

将其伯母存放在其父家中的824斤黄花菜盗走,并以每斤8元的价格卖给他人,获得赃款6592元。经鉴定,被盗黄花菜价值9888元。

法院审理后认为,被告人邓某以非法占有为目的,秘密窃取他人财物,数额较大,其行为已经构成盗窃罪,应

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被告人邓某归案后如实供述自己的罪行,系坦白,依法可从轻处罚。其曾因犯故意伤害罪被判处有期徒刑,刑罚执行完毕后,在五年内再犯应当判处有期徒刑以上刑罚之罪的,是累犯,依法应从重处罚。综合本案其他情节,法院依法作出如上判决。

案件



划转他人支付宝余额玩游戏 构成盗窃罪被判拘役六个月

■通讯员 谭丽斌

本报讯 谢某借用他人电脑玩游戏,却不想“撞见”朋友的无密支付宝,遂心生歹意,将支付宝内的余额划转到自己个人游戏账户,供自己游戏消费。本以为走了大运,最终被判拘役六个月。

2016年1月21日晚上,被告人谢某在被害人胡某办公室玩电脑,在浏览网页时发现被害人的支付宝无需密码即可登录支付,遂起歹念。谢某随即通过该支付宝将胡某银行卡的4980元充值到其个人游戏账户。只不过,很快便东窗事发,谢某被公安机关抓获。

法院审理认为,被告人谢某以非法占有为目的,盗窃他人财物,数额较大,其行为已构成盗窃罪。鉴于被告人能如实供述自己的罪行,系坦白,可以从轻处罚。遂判处拘役六个月。

法官提醒,支付宝目前已成为市民网购交易的常用方式,里面有个人的账户信息或资金,为防止支付宝被木马或者被盗造成经济损失,建议市民不要在公用电脑使用支付宝。

以案



分配集体补偿费 独生子女家庭可否加一份?

《湖南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规定,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分配集体经济收益、征地补偿费时,对独生子女家庭增加一人份额

【基本案情】原告王某某与何某某系夫妻关系,都是被告祁东县归阳镇园鑫村小头村民小组组内组民,双方于2012年3月29日登记结婚,同年生育一男孩,次年祁东县归阳镇人民政府为二原告颁发了独生子女光荣证。2015年8月31日,被告组内分配征地补偿款时,全组按105人分配,人均65000元,但未给二原告增加一份独生子女份额。二原告与被告小头组在是否应当为二原告增加一份独生子女份额问题上发生争议,二原告遂诉诸法院。

【判决结果】相关法律规定,独生子女的父母在分配集体收益时享有增加一人份额的权利。法院依法判决,被告祁东县归阳镇园鑫村小头村民小组向原告王某某、何某某支付土地补偿款共计65000元。

【法官说法】根据《湖南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第二十二条“在国家提倡一对夫妻生育一个子女期间,夫妻自愿终身只生育一个子女的,发给《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继续享受下列优待:……(二)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分配集体经济收益、征地补偿费时,对独生子女家庭增加一人份额;在划分宅基地、扶持生产、介绍就业等方面,对独生子女家庭给予照顾”。本案中被告小头村民小组在确定征地补偿安置方案时要求独生子女需满十四周岁才可享受相关政策优惠,与现行相关法律法规相抵触。二原告系独生子女户并领取了独生子女证,按照计划生育相关奖励政策,二原告在集体收益分配时应增加一人的份额,现被告小头组未按增加一人的份额分给原告,显然系违法,故二原告的诉请,于法有据,法院依法应予以支持。

【温馨提示】我国自2016年1月1日实施全面放开二胎政策,但在该政策正式实施以前已经领取《独生子女光荣证》的独生子女户仍可依法享有计划生育相关奖励政策。

本期普法员 全艳